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康臣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CON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8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2,044,660,000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16.6%。
-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590,172,000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18.3%。
-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約為人民幣0.74元及人民幣0.73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分別約21.3%及19.7%。
- 董事局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2港元。

全年業績

康臣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康臣藥業」或「康臣藥業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全年業績」），連同2020年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	2,044,660	1,752,830
銷售成本		<u>(517,324)</u>	<u>(431,159)</u>
毛利		1,527,336	1,321,671
其他收入	3	63,384	58,826
分銷成本		(620,041)	(542,930)
行政開支		(279,956)	(203,067)
撥回／(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14	<u>18,043</u>	<u>(29,363)</u>
經營性溢利		708,766	605,137
融資成本	4(a)	<u>(12,905)</u>	<u>(21,401)</u>
稅前溢利	4	695,861	583,736
所得稅	5(a)	<u>(108,744)</u>	<u>(101,993)</u>
年內溢利		<u><u>587,117</u></u>	<u><u>481,743</u></u>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權益股東		590,172	498,788
— 非控股權益		<u>(3,055)</u>	<u>(17,045)</u>
年內溢利		<u><u>587,117</u></u>	<u><u>481,743</u></u>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6		
— 基本		<u><u>0.74</u></u>	<u><u>0.61</u></u>
— 攤薄		<u><u>0.73</u></u>	<u><u>0.61</u></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587,117	481,743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轉換中國大陸境外業務的 財務報表的匯兌差異	<u>163</u>	<u>(1,127)</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587,280</u>	<u>480,616</u>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權益股東	590,335	497,661
— 非控股權益	<u>(3,055)</u>	<u>(17,045)</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587,280</u>	<u>480,61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8	15,620	16,121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724,633	675,773
使用權資產	10	133,815	123,675
無形資產	11	341,664	371,423
其他預付款	12	44,318	45,679
遞延稅項資產		46,859	58,885
非流動資產總值		1,306,909	1,291,556
流動資產			
存貨	13	243,035	227,37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369,567	458,426
預付款項		14,584	32,624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230,000	—
受限制現金	15	2,320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	2,196,323	1,940,273
流動資產總值		3,055,829	2,658,69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750,214	709,712
貸款及借款	17	599,302	549,414
租賃負債	18	3,124	—
遞延收益	19	2,231	1,629
即期稅款		2,536	71,108
流動負債總額		1,357,407	1,331,863
流動資產淨值		1,698,422	1,326,8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05,331	2,618,390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	8,547	—
遞延收益	19	16,700	15,629
遞延稅項負債		<u>69,303</u>	<u>86,263</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94,550</u>	<u>101,892</u>
資產淨值		<u>2,910,781</u>	<u>2,516,49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4,800	64,424
儲備		<u>2,552,905</u>	<u>2,155,943</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617,705	2,220,367
非控股權益		<u>293,076</u>	<u>296,131</u>
總權益		<u>2,910,781</u>	<u>2,516,498</u>

附註

1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本公告所載的財務資料不構成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但為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其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集合條款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現行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附註1(b)就於本會計期間與本集團有關並已於該等財務報表內反映首次應用該等發展所導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提供資料。

(b)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對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 第2階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於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該等修訂本概無對本集團有關現時或過往年度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2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藥品生產及銷售。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2(b)。

來自與客戶訂立之合約的收入按主要產品之分拆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腎科藥物	1,364,683	1,165,613
對比劑	140,752	135,553
骨科藥物	114,316	138,818
皮膚科藥物	108,725	52,156
肝膽藥物	67,400	36,078
婦兒藥物	205,793	180,659
其他	42,991	43,953
	2,044,660	1,752,830

來自與客戶訂立合約之收入按收入確認之時間及按地區市場之分拆分別披露於附註2(b)(i)及2(b)(iii)。

來自貢獻本集團收入超過10%的主要客戶的收入(包括向本集團得悉與該等客戶受共同控制之實體作出的銷售)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甲	509,887	493,281
客戶乙	244,159	261,542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有合約項下交易價格的全數款項確認為收入。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產品線管理其業務。本集團已呈列下列兩個可呈報分部，其列報方式與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報告資料的方式貫徹一致。

- 康臣葯業分部：此分部生產及銷售現代中成藥及醫用成像對比劑。
- 玉林製藥分部：此分部生產及銷售傳統中成藥。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根據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而遞延稅項資產則除外。分部負債包括由各分部直接管理的個別分部生產及銷售活動應佔的貿易應付賬款、應計費用、應付票據及租賃負債以及銀行借款，而即期稅款及遞延稅項負債則除外。

收入及開支乃經參照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用於呈報分部溢利的指標為毛利。本集團資深管理層獲提供有關分部收入及毛利的分部資料。

下文載列來自與客戶訂立之合約之收入按收入確認之時間之分拆，以及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之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康臣藥業分部		玉林製藥分部		總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收入確認之時間之分拆 時間點	<u>1,732,983</u>	<u>1,499,117</u>	<u>311,677</u>	<u>253,713</u>	<u>2,044,660</u>	<u>1,752,830</u>
可呈報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1,732,983</u>	<u>1,499,117</u>	<u>311,677</u>	<u>253,713</u>	<u>2,044,660</u>	<u>1,752,830</u>
可呈報分部溢利 毛利	<u>1,371,398</u>	<u>1,215,130</u>	<u>155,938</u>	<u>106,541</u>	<u>1,527,336</u>	<u>1,321,671</u>
銀行存款利息收益	38,142	26,560	1,106	1,328	39,248	27,888
利息開支	11,784	17,978	1,121	3,423	12,905	21,401
年內折舊及攤銷	24,282	23,642	48,707	48,153	72,989	71,795
(撥回)／確認減值虧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83)	(1,401)	(16,760)	30,764	(18,043)	29,363
可呈報分部資產	<u>2,848,311</u>	<u>2,391,948</u>	<u>1,504,335</u>	<u>1,633,707</u>	<u>4,352,646</u>	<u>4,025,655</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1,000,841</u>	<u>779,380</u>	<u>416,044</u>	<u>631,291</u>	<u>1,416,885</u>	<u>1,410,671</u>

(ii) 可呈報分部溢利的對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之可呈報分部毛利	1,527,336	1,321,671
其他收入(附註3)	63,384	58,826
分銷成本	(620,041)	(542,930)
行政開支	(279,956)	(203,067)
撥回／(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18,043	(29,363)
融資成本(附註4(a))	<u>(12,905)</u>	<u>(21,401)</u>
綜合稅前溢利	<u>695,861</u>	<u>583,736</u>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4,352,646	4,025,655
分部間應收款項之對銷	<u>(36,767)</u>	<u>(134,287)</u>
	4,315,879	3,891,368
遞延稅項資產	<u>46,859</u>	<u>58,885</u>
綜合總資產	<u><u>4,362,738</u></u>	<u><u>3,950,253</u></u>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1,416,885	1,410,671
分部間應付款項之對銷	<u>(36,767)</u>	<u>(134,287)</u>
	1,380,118	1,276,384
即期稅款	2,536	71,108
遞延稅項負債	<u>69,303</u>	<u>86,263</u>
綜合總負債	<u><u>1,451,957</u></u>	<u><u>1,433,755</u></u>

(iii) 地理資料

由於本集團99%的經營利潤來自中國的藥品生產與銷售活動，故並無按地區市場呈列本集團收入及業績之分析，以及本集團分部資產賬面值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之分析。

3 其他收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i)		
— 無條件補貼	2,693	5,782
— 有條件補貼 (附註19)	4,237	1,696
投資物業淨租金收入	1,261	1,117
利息收益	39,248	27,888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990)	(244)
淨匯兌收益	11,326	27,366
其他	6,609	(4,779)
	<u>63,384</u>	<u>58,826</u>

(i) 政府補貼指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授予本集團的不同形式獎勵及補貼。

— 無條件補貼

可獲無條件政府補助部份金額為人民幣2,693,000元(2020年：人民幣5,782,000元)。其為資助本集團在中國境內附屬公司本年度或過往年度的營運費用。

— 有條件補貼

其餘政府補助為有條件政府補助及其初步按遞延收入記賬。有條件政府補助被計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的金額為人民幣4,237,000元(2020年：人民幣1,696,000元)(見附註19)。

4 稅前溢利

稅前溢利乃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a) 融資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9,017	13,243
貼現票據利息開支	3,545	8,158
租賃負債利息	343	—
	<u>12,905</u>	<u>21,401</u>

(b) 員工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花紅及福利	331,093	265,614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1,492	6,164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購股權計劃	20,003	12,165
股份獎勵計劃	3,408	—
	<u>365,996</u>	<u>283,943</u>

根據中國的相關勞動規則及規例，中國附屬公司參與由地方政府機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據此，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照合資格僱員薪金的某百分比向計劃作出供款。地方政府機關承擔向退休僱員支付全部退休金的責任。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責任支付僱員的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在香港僱傭條例下受僱及不受先前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保障之僱員，經營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信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對該計劃按僱員有關收入之5%作出供款，惟每月有關收入之上限為30,000港元（「港元」）。作出之供款即時投入該計劃，並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用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c) 其他項目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費用			
— 投資物業	8	501	530
—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38,268	38,484
— 使用權資產	10	4,461	3,133
— 無形資產	11	29,759	29,648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300	2,100
— 非審計服務		500	450
(撥回)／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減值虧損	14	(18,043)	29,363
租賃費用	10	3,935	3,819
研發成本(i)		102,160	83,657
存貨成本(ii)	13	517,324	431,159

- (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和低價值租賃費用相關的人民幣27,096,000元(2020年：人民幣28,392,000元)，以上金額亦計入上文或附註4(b)就各開支類別獨立披露的相應總金額內。
- (i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相關的人民幣105,722,000元(2020年：人民幣101,187,000元)，以上金額亦計入上文或附註4(b)就各開支類別獨立披露的相關總金額內。

5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指：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中國所得稅撥備	67,798	118,684
中國股息預扣稅(iv)	47,567	—
過往年度中國所得稅超額撥備	(1,687)	(1,719)
	<u>113,678</u>	<u>116,965</u>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額	42,633	(14,972)
股息分派的影響(iv)	(47,567)	—
	<u>(4,934)</u>	<u>(14,972)</u>
	<u><u>108,744</u></u>	<u><u>101,993</u></u>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賺取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收入（2020年：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iii) 除非下文另有規定，否則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收入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

康臣藥業（內蒙古）有限責任公司（「內蒙古康臣」）及廣州康臣藥業有限公司（「廣州康臣」）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內蒙古康臣及廣州康臣可分別從2021年至2023年及2020年至2022年享受優惠所得稅稅率15%。

廣西玉林製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玉林製藥」）及廣西玉林玉藥膠囊有限公司（「玉林膠囊」）獲認證為於中國西部營運的鼓勵性產業公司，玉林製藥及玉林膠囊均可從2011年至2030年享受優惠所得稅稅率15%。

廣西玉藥集團玉銘中藥有限責任公司（「玉銘中藥」）及廣西玉林製藥集團宏升貿易有限公司（「宏升貿易」）符合標準申請授予中國小型微利企業的優惠所得稅稅率，並於2021年享受優惠所得稅稅率10%（2020年：10%）。

廣西玉藥集團永綠中藥產業有限公司(「永綠中藥」)符合農產品種植收入的豁免標準，並於2020年及2021年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

康臣葯業(霍爾果斯)有限公司(「霍爾果斯康臣」)可自擁有初始營業收入的財政年度起五年內享有《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新疆困難地區新辦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項下的所得稅豁免優惠。

- (iv) 根據有關稅法及其實施細則，除非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溢利獲稅務條例或安排寬減，否則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應收中國居民企業的股息須按10%繳納預扣稅。本公司及其香港附屬公司獲得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身分證明書，並符合「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的條件。因此，就中國預扣稅而言，本公司及其香港附屬公司於2020曆年及其後兩個曆年已採用5%的預扣稅率。

董事已確定，在釐定中國附屬公司日後向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分派的股息金額時，將考慮本公司已宣派或將宣派的股息金額及本公司貸款及借款的還款時間表。於2021年12月31日，根據於可預見的未來廣州康臣預期會向本公司派發股息，計提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6,257,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8,227,000元)。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稅前溢利	<u>695,861</u>	<u>583,736</u>
按相關司法權區溢利適用稅率計算的		
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186,330	152,551
不可扣稅開支的影響	12,148	12,178
稅務寬減的影響	(123,644)	(64,036)
有關中國附屬公司保留未分派溢利的預扣稅撥備	35,597	3,01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1,687)</u>	<u>(1,719)</u>
實際稅項開支	<u>108,744</u>	<u>101,993</u>

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590,172,000元(2020年：人民幣498,788,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01,581,000股股份(2020年：817,264,000股股份)計算，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21年 千股	2020年 千股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819,625	865,532
購回及註銷股份的影響	—	(28,570)
購回但尚未註銷股份的影響	(786)	—
已行使購股權的影響	2,300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庫存股的影響	(19,698)	(19,69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的獎勵股份之影響	140	—
	<u>801,581</u>	<u>817,264</u>
於12月31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801,581</u>	<u>817,264</u>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590,172,000元(2020年：人民幣498,788,000元)及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04,702,000股股份(2020年：817,264,000股股份)計算，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2021年 千股	2020年 千股
於12月31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801,581	817,264
購股權計劃項下視同發行股份的攤薄影響	3,048	—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獎勵股份的攤薄影響	73	—
	<u>804,702</u>	<u>817,264</u>
於12月31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攤薄)	<u>804,702</u>	<u>817,264</u>

7 股息

(i) 年內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宣派及支付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0港元 (2020年：0.08港元)	66,874	58,458
年末後建議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20港元 (2020年：0.20港元)	<u>128,691</u>	<u>133,950</u>
	<u>195,565</u>	<u>192,408</u>

於年末，年末後建議的末期股息尚未確認為負債。

(ii) 歸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但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的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已於年內獲批准及 支付每股普通股0.20港元(2020年：0.10港元)	133,950	74,689
減：就購回股份支付的股息	<u>-</u>	<u>(848)</u>
	<u>133,950</u>	<u>73,841</u>

8 投資物業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及2021年12月31日	5,004	13,886	18,890
累計折舊：			
於2020年1月1日	(473)	(1,766)	(2,239)
年內扣除	(135)	(395)	(530)
於2020年12月31日	(608)	(2,161)	(2,769)
年內扣除	(135)	(366)	(501)
於2021年12月31日	(743)	(2,527)	(3,270)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4,261	11,359	15,620
於2020年12月31日	4,396	11,725	16,121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其地址分別為：廣西省玉林市城站路1號的部分土地及建築物，目前出租予第三方經營酒店業務；及廣西省玉林市玉州區苗園里162號的土地及建築物，目前出租予第三方作為倉儲用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初始租期常為5年，於該日後可選擇續訂租約，屆時會重新商定所有條款。租賃付款通常會每年增加，以反映市場租金。租賃概無包括或有租金。

於2021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包括以經營租賃出租及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物業，成本為人民幣18,89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5,704,000元)，而目前並無尚未確定未來用途的物業(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186,000元)。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並無重大差異。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賬面值的對賬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332,677	205,329	21,810	20,090	285,921	865,827
自在建工程轉撥	22	12,373	–	667	(13,062)	–
其他添置	455	8,032	294	2,728	41,795	53,304
處置	–	(1,392)	(406)	(530)	–	(2,328)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333,154	224,342	21,698	22,955	314,654	916,803
自在建工程轉撥	988	2,356	–	171	(3,515)	–
其他添置	1,531	12,706	2,182	2,490	70,531	89,440
處置	(1,571)	(3,588)	(2,229)	(934)	–	(8,322)
於2021年12月31日	334,102	235,816	21,651	24,682	381,670	997,921
累計折舊：						
於2020年1月1日	(100,409)	(81,523)	(10,067)	(12,519)	–	(204,518)
年內扣除	(14,602)	(18,836)	(1,684)	(3,362)	–	(38,484)
於處置時撥回	–	1,138	375	459	–	1,972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115,011)	(99,221)	(11,376)	(15,422)	–	(241,030)
年內扣除	(14,496)	(19,736)	(1,522)	(2,514)	–	(38,268)
於處置時撥回	346	2,775	2,050	839	–	6,010
於2021年12月31日	(129,161)	(116,182)	(10,848)	(17,097)	–	(273,288)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u>204,941</u>	<u>119,634</u>	<u>10,803</u>	<u>7,585</u>	<u>381,670</u>	<u>724,633</u>
於2020年12月31日	<u>218,143</u>	<u>125,121</u>	<u>10,322</u>	<u>7,533</u>	<u>314,654</u>	<u>675,773</u>

10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樓宇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143,799	–	143,799
添置	–	–	–
於2020年12月31日	143,799	–	143,799
添置	–	14,601	14,601
於2021年12月31日	143,799	14,601	158,400
累計折舊：			
於2020年1月1日	(16,991)	–	(16,991)
年內扣除	(3,133)	–	(3,133)
於2020年12月31日	(20,124)	–	(20,124)
年內扣除	(3,133)	(1,328)	(4,461)
於2021年12月31日	(23,257)	(1,328)	(24,585)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u>120,542</u>	<u>13,273</u>	<u>133,815</u>
於2020年12月31日	<u>123,675</u>	<u>–</u>	<u>123,675</u>

有關於損益確認的租賃的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之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		
土地使用權	(3,133)	(3,133)
樓宇	(1,328)	—
	<u>(4,461)</u>	<u>(3,133)</u>
租賃負債之利息 (附註4(a))	343	—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3,907	3,793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 (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的短期租賃)	28	26
	<u>28</u>	<u>26</u>

於年內，使用權資產添置為人民幣14,601,000元(2020年：無)。該金額與根據新租賃協議應付資本化租賃付款有關。

(i) 土地使用權

其為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被識別為使用權資產的中國土地使用權(本集團生產廠房建於有關土地上)而已付予中國機關的預付款項。本集團最初獲授為期50年的土地使用權，餘下年期介乎27至45年。

本集團於2019年5月31日與廣西華發房地產開發集團有限公司(「廣西華發」)及玉林市順浪置業投資有限公司(「玉林順浪」)訂立了一系列合作開發協議，內容有關玉林製藥之一個廠區開發項目。根據該等合作開發協議，一幅由玉林製藥全資擁有，總面積約83,670平方米之地塊(「地塊1」)應於玉林製藥搬遷位處該地點的所有廠房及機器後與計劃購入之其他地塊一併作整體發展。地塊1位於中國廣西玉林市江南路3號。

於2021年12月31日，該開發項目仍然處於初步計劃階段及地塊1仍然為玉林製藥自用並全資擁有，作生產、辦公室及倉儲用途。

(ii) 樓宇

本集團透過租賃協議獲得使用部分樓宇的權利。租賃一般初步為期5年。租賃付款通常會遞增以反映市場租金水平。

11 無形資產

	專利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248,283	256,233	504,516
添置	<u>5,000</u>	<u>—</u>	<u>5,000</u>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	<u>253,283</u>	<u>256,233</u>	<u>509,516</u>
累計攤銷：			
於2020年1月1日	(102,956)	—	(102,956)
年內扣除	<u>(29,648)</u>	<u>—</u>	<u>(29,648)</u>
於2020年12月31日	(132,604)	—	(132,604)
年內扣除	<u>(29,759)</u>	<u>—</u>	<u>(29,759)</u>
於2021年12月31日	<u>(162,363)</u>	<u>—</u>	<u>(162,363)</u>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2月31日	<u>—</u>	<u>(5,489)</u>	<u>(5,489)</u>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u>90,920</u>	<u>250,744</u>	<u>341,664</u>
於2020年12月31日	<u>120,679</u>	<u>250,744</u>	<u>371,423</u>

於年內扣除的攤銷被包含在綜合損益表內的「銷售成本」中。

於2021年12月31日，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500,000元（2020年：無）的四項專利被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擔保（附註17(b)）。

透過業務合併而獲得的商標，基於對所有相關因素（包括獲益模式）的分析，在資產預期為本集團產生淨現金流入期間並無可見限制時，被評估為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對於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商標通過每年評估可回收金額測試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該金額被分配到本集團的玉林製藥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玉林製藥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玉林現金產生單位**」）。

玉林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由董事根據使用價值計算，並經參考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公司仲量聯行所出具的專業估值報告而釐定。該等計算採用以經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涵蓋五年期間）為基準的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的平均預算銷售增長率為14.3%（2020年：22.7%）。超過上述財務預測期的現金流量使用估計銷售增長率3%（2020年：3%）推斷，而估計銷售增長率乃基於中國長期通脹率估計得出。此乃一種常用的估值假設，即公司的長期增長率將與中國的長期增長率接軌。現金流量採用折現率17.2%（2020年：18.1%）折現。所使用的折現率乃稅前折現率，並反映與玉林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關鍵假設所採用的價值代表管理層對相關行業的未來趨勢的評估，並以來自外部及內部資料來源的歷史數據為依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確認減值虧損（2020年：無）。

倘於預測期的估計關鍵假設出現下列變動，而所有變動予以獨立考慮，則玉林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與其賬面值相若：

稅前折現率增加至	19.4%
平均收益增長率減少至	11.6%

12 其他預付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	<u>44,318</u>	<u>45,679</u>

13 存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48,255	120,129
在製品	43,609	43,096
製成品	51,171	64,149
	<u>243,035</u>	<u>227,374</u>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493,430	419,345
存貨撇減	23,894	11,814
	<u>517,324</u>	<u>431,159</u>

預計所有存貨將於一年內收回。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a)	351,226	448,540
其他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b)	18,341	9,886
	<u>369,567</u>	<u>458,426</u>

附註：本集團接納中國主要銀行的銀行承兌票據以結清貿易債務。管理層認為該等票據的風險主要與信貸風險有關。因此，當該等票據透過貼現或背書轉讓時，該等票據已終止確認為金融資產。

預計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發票日期為基準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81,114	328,529
3至12個月	36,950	16,765
12個月以上	33,162	103,246
	<u>351,226</u>	<u>448,540</u>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自發出賬單日期起計30至180日內到期。

(b) 其他應收賬款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524,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24,000元）已確定完全減值。

1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2,198,643	1,940,273
減：受限制現金	2,320	—
	<u>2,196,323</u>	<u>1,940,273</u>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i)	66,638	50,889
合約負債	18,979	13,857
退還負債	76,332	80,419
應計開支	307,785	265,875
應付僱員福利	157,743	140,542
其他應付款項	91,063	108,130
項目開發按金(ii)	31,674	50,000
	<u>750,214</u>	<u>709,712</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

- (i)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47,535	48,842
1至12個月	15,904	1,359
超過12個月	3,199	688
	<u>66,638</u>	<u>50,889</u>

- (i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項目開發按金為本集團根據一系列合作開發協議自廣西華發及玉林順浪收取的按金（見附註10(i)）。

17 貸款及借款

(a) 銀行貸款的還款時間表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u>599,302</u>	<u>549,414</u>

(b) 已質押作為銀行貸款擔保及契諾的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及透支的抵押情況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30,000	—
— 無抵押	<u>569,302</u>	<u>549,414</u>
	<u>599,302</u>	<u>549,414</u>

於2021年12月31日，貸款人民幣30,000,000元乃以2021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500,000元的四項專利作抵押（2020年：無）。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融資總額為人民幣1,008,480,000元（2020年：人民幣784,368,000元），當中已動用人民幣599,302,000元（2020年：人民幣549,414,000元）。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部份銀行融資人民幣579,68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02,480,000元）受制於對本集團或附屬公司若干財務比率的契諾（該等契諾常見於金融機構的貸款安排中）。假若本集團違反了該等契諾，已提取的貸款便會變成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遵守該等契諾的情況。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與已提取貸款相關的契諾（2020年12月31日：無）。

18 租賃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的還款期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按要求	<u>3,124</u>	—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2,982	—
超過2年但少於5年	<u>5,565</u>	—
	<u>8,547</u>	—
	<u>11,671</u>	—

19 遞延收益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7,258	18,394
添置	5,910	560
計入損益 (附註3)	<u>(4,237)</u>	<u>(1,696)</u>
於12月31日	<u>18,931</u>	<u>17,258</u>
表示：		
即期部分	2,231	1,629
非即期部分	<u>16,700</u>	<u>15,629</u>
	<u>18,931</u>	<u>17,258</u>

本集團的遞延收益主要包括新藥品或現有藥品研發項目的多項有條件政府補助，以及與購買土地使用權有關的補貼。

有關研發項目的遞延政府補助將會在產生開發項目開支的相同期間確認為收益。有關購買土地使用權的遞延政府補助將會在相關土地使用權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收益。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此代表康臣葯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提呈本公司連同其附屬（統稱「本集團」、「康臣」、「康臣葯業」或「康臣葯業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之綜合業績。

一、行業及業務回顧

2021年步入後疫情時代，受國內外疫情及政治經濟因素影響，國民經濟增速放緩，企業經營壓力加劇，而2021年的國內醫藥市場環境更是跌宕起伏。伴隨醫改政策持續深入，醫保控費壓力增大，國家醫藥集採覆蓋面不斷擴大，省際聯盟帶量採購進入常態化，加上DRG (Diagnosis Related Groups, 疾病診斷相關分組，也即俗稱的按病種付費) 推進、原材料價格上漲等因素不斷衝擊醫藥行業。即使如此，康臣人在2021年仍踔厲奮發，砥礪前行，交出了一份令人欣喜的答卷，本集團銷售收入首次突破20億大關！經營利潤持續良性增長！

於2021年，本集團實現了銷售收入約人民幣20.45億元，較上年增長約16.6%；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5.9億元，較上年增長約18.3%。

1、從業務分部來看，康臣葯業分部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7.33億元，同比增長約15.6%。其中：

- 1) 腎科葯物的銷售收入於2021年約為人民幣13.65億元，較去年同比增長約17.1%。本集團龍頭產品尿毒清顆粒繼續保持穩健增長，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13.13億元，同比增長16.7%。根據米內網資料，在降肌酐類中成葯市場（包含尿毒清、腎康注射液、腎衰寧、海昆腎喜等），尿毒清顆粒2021年的市場份額超過33%，名列第一名，銷售額和市場份額均達歷史新高。於2021年正式公佈的《中成葯治療優勢病種(CKD)臨床應用指南》中，尿毒清顆粒更以唯一「強推薦」的身份進入指南，進一步強化了公司臨床推廣的學術基礎。而益腎化濕顆粒也成績喜人，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0.52億元，同比增長33.8%。

- 2) 醫用成像對比劑的銷售收入於2021年約為人民幣1.41億元，較去年同比增長約3.8%。對比劑產品通過採取靈活應對集採、加速推進一致性評價、利用核心專家影響力與品牌建設夯實核心大客戶基礎等措施，穩住主體市場，業務增長實現轉負為正。其中碘劑產品「康樂顯」在多地舉辦上市會，新開戶醫院近150家，更是對業績貢獻良多。
 - 3) 婦兒藥物的銷售收入於2021年突破人民幣2億元，約為人民幣2.06億元，同比增長超13.9%。婦兒藥物的源力康產品（右旋糖酐鐵口服液）擁有口感好、安全性高及目錄準入優勢，是國家醫保乙類藥物（2020版）、國家基本藥物（2018版）和IDA臨床路徑推薦用藥（縣級）。通過利用品牌城市會打造產品品牌力、進入兒科用藥指南、搶佔婦產科預防性補鐵患者等組合行銷策略，打破了單產和覆蓋偏低的「雙低」瓶頸，實現了在兒科與婦產科的彎道超車。
- 2、** 玉林製藥分部，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3.12億元，同比增長超22.8%，利潤人民幣0.17億元（收購玉林製藥分部產生的公允值調整前），實現了調整整頓後的首次扭虧為盈。玉林製藥OTC行銷團隊堅持「品牌發聲、管道賦能、終端動銷」的基本策略，深化「精終端、做純銷、煉隊伍、全員下沉」的管理標準，2021下半年起推出連鎖爆破、包銷、路演和產品代言等一系列動作，啟動產品、隊伍、客戶，在品牌建設、終端動銷和管道治理方面初見成效，管道秩序和客戶滿意度得到顯著提升。
- 3、** 新零售與外貿板塊持續發力，多管道控銷開花結果。集團各新零售自營平臺也有突破性進展，實現了多模式齊頭並進，藥品+大健康產品雙線共軌發展。外貿方面，正骨水、羅漢果菊花顆粒完成印尼註冊，截至2021年12月底，集團產品已在28個國家銷售，康臣、玉藥系列產品陸續走向國際。
- 4、** 藥品目錄準入的工作也取得突破性進展：
- 1) 雞骨草膠囊、緩痛止瀉軟膠囊經過談判進入國家醫保目錄，益腎化濕顆粒、正骨水等6個品種解除醫保限制。截止2021年12月，共計66個品種進入《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2021年）》，彰顯了康臣系列產品的臨床價值。

- 2) 正骨水、雲香祛風止痛酊、雞骨草膠囊、濕毒清膠囊、濕毒清片等5款明星產品入選廣西壯族自治區工業和資訊化廳發佈的2021年《廣西名優工業產品推薦目錄》，「正骨水製劑方法」入選玉林市第六批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性項目名錄，充分體現了康臣玉藥產品體系的硬核實力。

二、研發創新進展

本集團基於「自主研發與聯合研發並重」的研發策略，自主研發取得新進展，合作研發打開新局面，具體表現為：

1、自主研發

自主研發方面，碘帕醇一致性評價完成生產驗證；碘克沙醇完成中試；全氟丙烷脂質微球（超聲微泡首個在研項目「華聲顯」）完成中試，研發進展超預期；益腎化濕顆粒矯味項目完成工藝驗證及穩定性研究並向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提交備案申請，國家藥品監督局公示備案結果「已備案」；碳酸鏰原料藥完成中試；黃芪散微丸II期臨床研究完成超60%病例入組；等等。我們力爭在2022年內完成釷噴酸葡胺注射液、碘帕醇注射液、碘克沙醇注射液的一致性評價的申報註冊工作，黃芪散微丸II期臨床研究實現100%病例入組。

2、合作研發方面

- 1) 聯合藥明康德、倍特藥業等業界翹楚，在腎科創新藥與造影劑產品研發及原料藥保障方面強強聯手，開啟戰略合作新模式，這是集團創新藥研發的重要里程碑，也是集團未來可持續發展的新起點。集團與藥明康德簽訂了為期十年的戰略合作協定，合作期內藥明康德將在國內優先與康臣藥業共同開發全球領先的腎病小分子化藥創新藥品種，目前已開展合作三個專案；而倍特藥業的造影劑研發管線涵蓋絕大部分碘造影劑、釷造影劑製劑和原料藥，研發實力強，研發進展較快，非常契合我司造影劑板塊業務的發展，目前合作專案碘普羅胺注射液已完成中試。
- 2) 與澳門科技大學聯合完成廣東省級科技課題－粵港澳聯合創新領域「益腎化濕顆粒抗糖尿病腎病蛋白尿作用關鍵物質基礎和機理的研究」的所有工作，準備結題驗收。該專案得到澳門政府科技發展基金一致好評。

- 3) 實現與中國科學院深圳先進技術研究院的階段性合作目標。「載藥微泡」研究提前完成合同工作內容及階段性研發目標。通過動物實驗驗證，藥物可在腫瘤部位實現靶向釋放，具備良好的生物相容性，有效提升動物生存率。

三、戰略佈局舉措

1、建設生產基地

加快建設新疆霍爾果斯生產基地，不斷完善集團產能佈局。

為回應國家建設新疆，打造霍爾果斯「一帶一路」歐亞大陸橋頭堡口岸的戰略，及應對當前國內醫藥市場政策複雜多變、成本升高等外部環境的挑戰，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康臣葯業(內蒙古)有限責任公司基於前期對新疆霍爾果斯經濟開發區進行的實地考察及調研論證，在新疆霍爾果斯設立了全資附屬公司康臣葯業(霍爾果斯)有限公司。

在中國的西北部設立公司並建設生產基地，可提升、完善和優化集團產業基地的佈局，加強對西北各省的產品覆蓋，減少運輸半徑，形成覆蓋全國的、均勻的生產基地格局(廣州基地、內蒙基地、玉林基地、霍爾果斯基地)，同時也可充分利用西北地方中藥材品種多，數量大等優勢就地採購，而國家和霍爾果斯在商貿物流產業上的大力發展，也為邊疆地區交通、物流效率問題的解決提供了有力支撐。

除了以上因素外，根據國家《財政部、稅務總局、發展改革委、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印發新疆困難地區重點鼓勵發展產業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的通知》(財稅[2021]42號)，以及國家《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新疆困難地區及喀什、霍爾果斯兩個特殊經濟開發區新辦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財稅[2021]27號)等文件，康臣葯業(霍爾果斯)有限公司可在十年內享受包括「五減五免」稅收優惠政策在內的各項扶持，這有利於康臣葯業(霍爾果斯)有限公司未來五至十年的發展，並對利潤的回報產生明顯的效益。

霍爾果斯基地建設工作於2021年內開始規劃啟動，在克服疫情管控、冬季施工難度大等不利情況下，目前已完成近80%建設工程量，預計2022年上半年可開展試運營及投產工作。

2、與康恩貝的合作

2022年1月7日，公司發佈公告，宣佈與同為國內中藥行業50強企業的A股上市公司康恩貝(600572.SH)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雙方將通過股權合作、業務合作(行銷合作、研發合作、資產和業務整合)等方式進行強強聯合，開展全方位的戰略合作。

在股權合作方面，康恩貝擬通過適當的方式擇機投資康臣葯業股權並長期持有；在行銷合作方面，康恩貝擬將旗下企業擁有的相關專科領域的品種在中國境內醫院端市場的銷售權委託給康臣葯業的銷售團隊；在數位化行銷方面，康恩貝將協助支持康臣葯業建立數位化藥品與大健康產品行銷平臺及業務發展。而康臣葯業願意就旗下OTC產品在品牌與行銷方面與康恩貝開展全面合作；在研發合作方面，雙方將擇機將各自現有和在研的核心優勢領域的專案與相關權益轉讓給對方，雙方將共同推動引進泌尿系統(主要為腎科)的創新藥管線至康臣葯業；在資產和業務合作方面，按有利於顯著提升對方核心優勢與競爭力等原則進行資產和業務的整合。

此次合作基於康恩貝與康臣葯業一脈相通的產業基礎和共同使命，必將對雙方的業務產生積極影響。

四、品牌建設及股東回報

- 1、2021中國品牌價值評價發佈榜單，康臣葯業品牌價值達人民幣49.84億元，玉林製葯品牌價值達人民幣13.60億元！康臣葯業集團上榜「中國中藥企業TOP100排行榜」，位列第32位；尿毒清顆粒、濕毒清膠囊連續多年榮登「中國醫葯•品牌榜」；康臣葯業憑藉著強大的企業綜合實力和品牌影響力，獲得格隆匯大中華區最佳上市公司「最具品牌價值獎」；尿毒清顆粒及濕毒清膠囊榮登2020年度中華民族醫葯優秀品牌企業榜單。康臣&玉林載譽滿滿，品牌影響力持續提升！
- 2、在正常經營過程中，本公司審時度勢，適時利用自有資金不斷回購股票，2021年全年共計回購了1,011.5萬股股票，其後於2022年1月26日被註銷，約佔回購前總股本約1.2%。
- 3、同時，為回報各位股東的鼎力支持，本公司董事局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分紅0.2港元／股，加上中期派息0.1港元／股，全年派息0.3港元／股，約佔本年度盈利33.3%。

五、未來展望

展望2022年，新冠疫情大流行結束可期，全球經濟復甦即將到來，儘管醫藥市場面對諸多不確定性因素影響，但醫藥產業作為永不衰落的朝陽產業生機無限。告別碩果累累的牛年，進入生機勃勃的虎年，康臣葯業將以「牛行虎視」的態度繼續開拓進取，既要像牛一樣默默耕耘，踏實有力地前行，也要像虎一樣用高遠銳利的目光審時度勢，抓住時機，創造價值。

- 1、集團「打造腎科旗艦」的初心不變，前景無限。據資料統計，CKD（慢性腎臟病）全球人群患病率已高達14.3%，全球約8.5億患者，預計到2040年，CKD將成為全球第五大死亡原因。我國18歲以上人群CKD患病率約為10.8%，根據2021年最新人口普查結果公佈的人口數，預估我國現有CKD患者約1.5億，尿毒清顆粒作為經過循證研究證實治療CKD有確切療效的獨家品種，市場前景廣闊，潛力巨大！2021年雖然繼續受疫情影響，中成藥整體增速放緩，但康臣葯業集團的尿毒清顆粒和益腎化濕顆粒與同類競品比較，均實現逆勢大幅增長，體現出集團腎科產品良好的成長性和抗風險能力。2022年，國家會逐步將醫保目錄藥品支付範圍恢復至說明書範圍，集團腎病產品線的主要競品不同程度出現醫保支付受限的情況，而集團的尿毒清顆粒屬於醫保甲類，國家基藥，無處方限制，益腎化濕顆粒屬於醫保乙類，無處方限制，可抓住利好時機，加大產品差異化推廣，實現進一步快速增長。
- 2、藥品集採已成大勢，康臣主品優勢明顯。國家集採已經開展六批七輪，未來集採將會朝生物藥、中成藥擴展。目前，中成藥集採主要為省際聯盟集採，尿毒清顆粒與同類競品目前進入個別省際聯盟集採目錄中。但尿毒清顆粒為獨家品種，且具有高品質RCT研究證實其能有效延緩CKD進展，2020年更是獲得《中成藥治療慢性腎臟病3-5期（非透析）臨床運用指南》唯一「強推薦」級中成藥，可延緩CKD進展；而同類競品因作用機理不明確，無高品質循證證據，僅短期降肌酐；而蟲草類及一些單一成藥，無中醫辯證及循證研究證據，僅作為輔助用藥用於改善患者個別症狀，只獲得了指南的「弱推薦」，更有部分競品因臨床證據不足並無進入指南。因此尿毒清顆粒與競品相比具有更好的臨床有效證據支撐，相信在省際聯盟集採中更有實力將價格降幅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保證尿毒清顆粒實現持續性增長。

- 3、 受益於國家基層醫療和慢病新政推動，可實現更大增量。國家推動《分級診療制度》提出基層首診，同時推出基藥986政策，以及基層醫療機構醫保支付比例提升等政策，鼓勵患者到基層醫療機構就診，鼓勵慢性病患者從二級、三級醫院返回基層醫療機構開展慢病管理和就診，基層醫療機構的潛力獲得巨大提升，本集團已佈局基層醫療機構推廣多年，可利用國家針對基層醫療機構的利好政策和尿毒清顆粒國家基藥的特性，實現產品在基層醫療機構快速增長。2021年，國家衛健委發佈了《關於印發長期處方管理規範（試行）的通知》，CKD屬於慢性病，尿毒清顆粒、益腎化濕顆粒亦可有效利用國家慢病長處方政策，推動產品足劑量足療程運用，獲得新的增量。
- 4、 未來，集團將持續致力於完善和優化管理機制及激勵機制，繼續做強做深腎科，做大影像，培育婦兒線，突破OTC；強化康臣分部的新品研發能力和學術推廣能力，打造玉藥分部的品牌行銷價值和終端動銷能力；抓住市場機遇和政策紅利，將應對競爭和突破發展的格局放大到整個產業鏈，在原材料供應、生產協同、研發合作、數位化行銷以及患者服務方面與同行中的優秀者彼此賦能，獨行快，眾行遠。

今天怎麼做，取決於我們對未來怎麼判斷，而未來怎麼樣，又取決於我們今天如何設計。時光荏苒，歲月如梭，2022年是康臣葯業創建以來的第25個年頭，25年來，康臣從無到有，從小到大，從弱到強，從單一到多元，我們創造了亮眼的業績！而過往24年發展歷程積蓄的勢能，必將轉化為我們再攀新高峰的動能！我們願與所有客戶、投資者和員工一起，共同創造和見證新的輝煌！

安猛
主席

香港，2022年3月23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

本集團於2021年的收入為人民幣2,044,660,000元，與2020年的人民幣1,752,830,000元相比，增長約16.6%。按產品系列分類，腎科系列產品銷售較去年錄得增長約17.1%，其中尿毒清顆粒（「尿毒清」）仍然是本集團的皇牌產品，躍居腎病中成藥第一品牌；醫用成像對比劑銷售較去年增長約3.8%，仍穩佔國內磁共振成像對比劑市場的前列；骨傷系列產品銷售減少約17.7%；皮膚系列產品銷售增長約108.5%；肝膽系列產品銷售增長約86.8%；婦兒系列產品銷售增長約13.9%。整體銷售收入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續致力開拓產品市場以及發展全國各地的銷售網絡所致。

毛利與毛利率

於2021年，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1,527,336,000元，與2020年的人民幣1,321,671,000元相比，增長約15.6%。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增加所致。於2021年，本集團的平均毛利率約為74.7%，與去年的75.4%相比，減少0.7%，主要是由於年內部分原材料價格上漲導致成本上升所致。

其他收入

於2021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63,384,000元，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淨額。與2020年的人民幣58,826,000元相比，增長約7.7%，主要是由於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分銷成本

於2021年，本集團的分銷成本為人民幣620,041,000元，與2020年的人民幣542,930,000元相比，增長約14.2%。分銷成本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市場推廣和學術推廣活動（以擴充市場推廣及分銷網路）所致。

行政開支

於2021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79,956,000元，與2020年的人民幣203,067,000元相比，增加約37.9%。行政開支的增加是由於年內研發費用及計提存貨跌價準備增加所致。

撥回／(確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於2021年，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回撥為人民幣18,043,000元，而2020年確認減值虧損為人民幣29,363,000元，主要是逾期超過一年的貿易應收款項總賬面值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於2021年，融資成本為人民幣12,905,000元，與2020年的人民幣21,401,000元相比，減少約39.7%，主要是由於年內借款利率減少所致。

所得稅

於2021年，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108,744,000元，與2020年的人民幣101,993,000元相比，增加約6.6%，主要是年內稅前溢利增加、稅務寬減及股息預扣稅增加所致。實質稅率(所得稅費用除以稅前溢利)從2020年的17.5%，下降約1.9%至2021年的15.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康臣藥業(霍爾果斯)有限公司獲得所得稅減免優惠政策所致。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溢利與每股盈利

於2021年，本集團的年度溢利為人民幣590,172,000元，相比於2020年的人民幣498,788,000元增加約18.3%。2021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74元，比2020年的人民幣0.61元增加約21.3%。2021年的每股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73元，比2020年的人民幣0.61元增加約19.7%。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2021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餘額為人民幣351,226,000元，相比於2020年12月31日的餘額人民幣448,540,000元減少約21.7%。於2021年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為71.4天，與2020年的126.2天相比，減少54.8天，主要是由於加強貿易應收賬款管理所致。

存貨

於2021年12月31日，存貨餘額為人民幣243,035,000元，相比於2020年12月31日的餘額人民幣227,374,000元增加約6.9%。於2021年的存貨周轉天數為165.9天，相比2020年的185.4天減少19.5天，主要是由於年內加強存貨管理所致。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1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餘額為人民幣66,638,000元，相比於2020年12月31日的餘額人民幣50,889,000元增加約30.9%。於2021年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為41.5天，相比2020年的45.0天減少3.5天，主要是由於加快處理貿易應付款項所致。

現金流

於2021年，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25,537,000元，相比2020年的人民幣867,058,000元減少約16.3%，主要是由於年內工資薪金支出、經營性採購款項及稅金支出增加所致。於2021年，本集團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98,305,000元，相比2020年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25,703,000元增加約1,060.6%，主要是由於增加銀行大額存單理財及購買廠房設備支出增加所致。於2021年，本集團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66,659,000元，相比2020年融資活動的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279,804,000元減少約40.4%，主要是由於年內減少股票回購所致。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借款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2,196,323,000元，相比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40,273,000元增加約13.2%。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貸款及借款總額為人民幣599,302,000元，相比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9,414,000元增加約9.1%，主要是由於年內新增銀行貸款所致。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執行庫務政策上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因此於2021年內維持健全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不斷審核及評估客戶的信貸狀況及財務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局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結構符合不時的資金需要。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總計息借款除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為22.9%(2020年12月31日:24.7%)。資本負債比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年內流動資產增加導致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大多數資產及負債亦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概無以其他貨幣計值的重大資產及負債。本集團因匯率波動而面對匯率風險。年內，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幣風險。

資本結構

於2021年，本公司因應員工行使購股權計劃(於2013年12月2日採納)而授予的購股權而發行了4,593,118股普通股(2020年:無)

於2021年，本公司透過聯交所以總代價約36,836,000港元(約人民幣30,151,000元)購回其自身普通股中的10,115,000股(2020年:45,907,000股)而所有該等購回之股份已經於2022年1月26日被註銷。

除上文披露外，本公司的資本結構並無重大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其他儲備。

資本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482,495,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73,870,000元)。

僱員資料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僱用2,768名僱員(2020年12月31日:2,583名僱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365,996,000元(2020年:人民幣283,943,000元)。僱員薪金乃參考個人表現、工作經驗、資歷及當前行業慣例而釐定。

除基本薪金外，亦可視乎本集團的業績及個人表現獲發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及根據中國規則及規例以及中國現行監管規定為獲本集團聘用的僱員而向各項退休福利計劃及其他相關保險的供款，包括退休金、醫療保險及失業保險。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設立或參與其他退休金計劃。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均處於具競爭力的水準，僱員的待遇均在本集團就薪酬及花紅制度設定的整體框架內按表現釐定，而該框架則每年進行檢討。本集團亦設有一項由本集團於2013年12月2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一項於2014年7月21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本集團董事及僱員可獲授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及股份獎勵。

本集團對員工的持續教育和培訓計劃有相當的投入，以不斷提升員工的知識、技能和協作精神。本集團經常根據彼等需要為相關員工提供內部及外部的培訓課程。

所持重大投資

除於其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於上文及本公告其他部份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1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資產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500,000之四項專利權已抵押作本集團借款之抵押品（2020年12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0年12月31日：無）。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管理層在日常的工作中一直管理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包括經營風險（例如確保高質量的藥物產品、安全的生產過程以及有效率的分銷過程），財務風險（例如透過預算控制及現金流管理）以及合規風險（確保符合相關規則及法規）。管理層亦一直密切留意醫藥行業國家政策的近期發展（為本集團面對的主要不明朗因素），並及時制定及調整本集團的相關政策。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實現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並將其納入本集團的日常運作。除了遵守所有相關環境規則及法規外，管理層一直鼓勵節省及循環再用水、能源與材料的行為，並在表現考核的過程中加以考慮。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於2021年度，並無發生與本集團運作有關的法律法規的重大違規情況。

行業政策變化及影響

1、新《藥品註冊管理辦法》配套檔陸續出台、實施

在2019年12月1日開始實施新修訂的《藥品管理法》後，2020年相繼出台了《藥品生產監督管理辦法》、《藥品註冊管理辦法》，2021年出台了《藥品上市後變更管理辦法（試行）》及相應已上市藥品變更研究技術指導原則等，進一步明確了上市許可持有人主體的責任及完善了相關制度，修訂完善了化學藥、生物藥、中成藥及化學藥原輔包的各項研發技術規範及註冊管理，繼續改革優化審評審批制度及生產管理等內容，在源頭上釐清藥品的分類和註冊辦法，以及強化生產監管。上市許可持有人制度將有利於本集團資源整合，有助於降低研發風險，以及縮短新品上市時間。落實上市許可持有人主體責任對企業研發及生產環節都提出更規範的要求。本集團一方面落實上市許可持有人主體責任，嚴格執行相關規定，另一方面充分利用國家新政策的指引進行內部資源整合，提高運營效率和降低運營成本。

2、國家醫保目錄的調整

2021年12月3日，《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商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2021年）》（以下簡稱「**國家醫保目錄**」）發佈，2022年1月1日正式在全國範圍內啟用，收載藥品總數2,860種，包括1,486種西藥及1,374種中藥。本集團共有66個藥品被納入2021年國家醫保目錄中，當中有2個獨家中成藥（雞骨草膠囊和緩痛止瀉軟膠囊）是國家談判藥品，均不受醫院使用和報銷限制。2021年，國家醫保局發佈《關於建立完善國家醫保談判藥品「雙通道」管理機制的指導意見》、《關於適應國家醫保談判常態化持續做好談判藥品落地工作的通知》，在定點醫療機構供應的基礎上，將定點零售藥店納入談判藥品的供應保障範圍，患者憑處方可在醫院及藥店兩大管道購買到相關國家談判藥品，並享受統一的醫保支付政策。2021年12月31日國家醫療保障局國家中醫藥管理局發佈《關於醫保支持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的指導意見》要求按規定將符合條件的中藥飲片、中成藥、醫療機構中藥製劑等納入醫保藥品目錄。將經國家談判納入醫保目錄的中成藥配備、使用納入監測評估。充分利用「雙通道」藥品管理機制，將參保患者用藥的管道拓展到定點零售藥店，更好地保障參保群眾用藥需求。利於本集團國家談判藥品拓寬管道，提升可及性。

3、國家集中帶量採購政策

截至2021年12月，國家已組織了六批藥品集中帶量採購，前5批為化學藥，第六批為胰島素專項。2021年《關於推動藥品集中帶量採購工作常態化制度化開展的意見》、《關於印發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2021年重點工作任務的通知》、《「十四五」全民醫療保障規劃》、《國務院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領導小組關於深入推廣福建省三明市經驗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的實施意見》，幾個重大檔都對帶量採購開展提出了相關要求。雖然本集團未有品種納入集中帶量採購範圍，但隨著集中帶量採購品種範圍持續擴大，本集團亦有可能被涉及。本集團已關注到這一趨勢並已著手佈局，通過持續優化業務結構、推動轉型升級、加快新產品研發步伐及合理控制管理成本等一系列措施順應政策變化積極應對。

4. 國家支持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中醫藥未來可期

國務院政府工作報告已經連續4年提及支持中醫藥發展。國務院、國家醫保局、衛健委、中醫藥管理局、藥監局等多部門陸續發佈促進中成藥傳承創新發展的檔；發佈並落實多項舉措推進中醫藥的發展。中醫藥作為我國獨特的衛生資源，在經濟社會發展中發揮著重要作用。隨著我國新型工業化、資訊化、城鎮化、農業現代化深入發展，人口老齡化進程加快，健康服務業蓬勃發展，人民群眾對中醫藥服務的需求越來越旺盛，迫切需要繼承、發展、利用好中醫藥，充分發揮中醫藥在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中的作用，造福人類健康。可預計未來中醫藥的群眾接受度會大大提高，形成全社會共同發展中醫藥的良好格局。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2021年，本公司透過聯交所以總代價約36,836,000港元（約人民幣30,151,000元）購回其自身普通股中的10,115,000股，而所有該等購回之股份已經於2022年1月26日被註銷。

截至2021年，本公司因應員工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3年12月2日採納）而授予的購股權，以每股3.28港元至4.476港元的代價發行了合共4,593,118股普通股。本公司股份緊接有關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約為5.38港元。

除上文披露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條文，致使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企業管治

配合及遵守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之公認標準一直為本公司最優先原則之一。董事局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是引領本公司走向成功及平衡股東、客戶以及僱員間之利益之因素之一，而董事局致力於持續改善該等原則及常規之效率及有效性。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買賣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守則條文第D3.3和D3.7段以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職權範圍於2015年12月16日獲修訂及於2016年1月1日生效，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局報告，並定期召開會議以檢討並提出推薦建議以改進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對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和解聘向董事局提供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程序。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玉君女士（主席）、馮仲實先生及蘇元福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亦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並已審閱全年業績。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公告所披露的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的財務數據與本集團該年度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數據進行了核對，兩者數字相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在這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鑑證業務準則》進行的審計、審閱或其他鑑證工作，所以畢馬威沒有提出任何鑑證結論。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局確認其確保本集團維持健全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以及至少每年檢討一次其成效。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局履行其對於本集團財務、運營、合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等管治職能。集團審計法務中心協助董事局及審核委員會持續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董事局可定期獲得可能影響本集團表現的重大風險的最新消息。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乃為確保資產不會被不當挪用及未經授權處置、確保遵守有關法例及規則、確保有關為業務用途或刊發而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之會計記錄得到妥善保管以及管理經營風險設計。風險管理系統中設立的監控乃為管理而非消除本集團業務環境的重大風險。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已建立持續程序，藉以辨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臨的重大風險，同時檢討相關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該等程序包括但不限於：(1)本集團已建立並持續完善風險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機制，按照風險管理制度守則和年度計劃開展定期的項目審計和年度風險評估工作；(2)識別本集團業務所涉及的重大風險及評估該等風險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3)信息收集渠道，確保能掌握重大或潛在內幕消息並加以保密，直至按上市規則作出適時的披露；(4)針對重大風險進行內部控制措施差距分析及提出內審職能改善建議；(5)針對改進建議持續跟進督促相關措施的落實；(6)不斷更新和完善相關管理制度、授權手冊和業務流程，提升管理規範性和效率；及(7)建立了較完善的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保證投資者對本公司情況的瞭解，最大程度維護投資者的知情權。

本集團審計法務中心協助實行風險管理常規，就上一年度有關內部監控是否足夠及有效編製定期工作報告。審核委員會將向董事局呈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政策的執行情況，其中包括識別風險因素、評估本集團能承受的風險級別及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政策有效性。

根據本集團審計法務中心及審核委員會編製的報告，董事局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適當及有效，且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條文。本集團將在以後年度持續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報告期後未調整事項

於報告期結束後，董事建議宣派末期股息。進一步詳情已披露於本公告附註7。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公司透過聯交所以總代價約2,649,000港元（約人民幣2,168,000元）購回其自身普通股中的590,000股。本公司於2022年1月26日註銷10,705,000股股份。

除於上文及本公告其他部份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需要披露的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將在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舉行。股東應參閱本公司將於適時刊發之通函中關於股東周年大會之詳情，以及隨附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

股息

本公司於2021年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10港元，總額約人民幣66,874,000元（2020年中期股息：每股0.08港元，總額約人民幣58,458,000元）。董事局建議宣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20港元，合共約人民幣128,691,000元（2020年末期股息：每股0.20港元，合共約人民幣133,950,000元）。擬派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批准，方告作實，及若獲批准，預期將於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於2022年6月10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末期股息以港元宣派並將以港元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將於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22年5月24日（星期二）至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

再者，為釐定股東獲得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7日(星期二)至2022年6月10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得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2年6月6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於聯交所網站刊發資料

本公告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consu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局命
康臣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安猛

香港，2022年3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安猛先生、黎倩女士、朱荃教授及徐瀚星先生；非執行董事張麗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元福先生、馮仲實先生及陳玉君女士。